

財團法人功學社學術獎助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247015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二路 162 號 7 樓
聯 絡 人：曾薇伊
聯絡電話：(02)8283-8255 轉分機 2082

受文者：國立 OO 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(114)功基字第 001 號

附件：申請書、推薦書、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各乙份

主旨：請推薦 貴校音樂班/系/所成績優良之學生，申請本會第 51 屆獎學金。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第 51 屆獎學金，自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26 日止受理申請。
- 二、請推薦符合基金會獎助辦法之音樂班/系/所成績優良之學生共 1 名，每名申請本會獎學金壹萬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- 三、貴校推薦之申請人，請檢附下列資料，於 114 年 12 月 26 日前以掛號寄達本會（以寄件戳章日期為準，逾期恕難受理）本會地址：247015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二路 162 號 7 樓曾薇伊收，電話：02-82838255 分機 2082。
1. 「申請書」乙份（音樂專長欄務請填載）
 2. 「推薦書」乙份（請依附檔格式檢附即可）
 3. 「在學證明書」或「學生證影本」乙份（學生證需有該年度註冊章）
 4. 「身分證影本正反面」乙份（請印於同一頁）
 5. 「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」乙份（請親簽）
 6. 113 學年度全年度成績單乙份（學業、操行或綜合表現、音樂/主修成績均需八十分以上）
 7. 僑生或非台灣籍學生，請另附存簿封面影本（提供會計進行支票開立作業使用）

正本：學校全衙